

衡阳市生态环境局常宁分局政府信息公开
保密审查表

填表日期： 2026 年 1 月 19 日

信息名称	2026 年度衡阳市生态环境局常宁分局部门预算						
申请部门	财务		申请人		康威兰		
拟公开方式	网站公开 ☐ 依申请公开 ☐			政府公报 ☐ 其 他 ☐			
申请信息公开 部门意见	拟同意呈领导审批。 签字：张威兰 2026 年 1 月 19 日						
信息公开部门 审核意见	拟同意呈领导审批。 签字：张威兰 2026 年 1 月 19 日						
审核结果	不涉密		主动公开 ☐ 依申请公开 ☐				
	不予 公开 ☐	涉密		密级		依据	
		单位内部文件 ☐					
申请部门领导 意 见	1725- 签字：张威兰 2026 年 1 月 19 日						
单位主管领导 审批意见	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		

注：1. 此表所列事项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依据，各政府信息公开主体按照“一事一表四审”原则，所有事项必须完整填写和在相应的选项“☐”内打“☒”；
2. 各政府信息公开主体可按照此表样式自行制作，审批后与信息一并归档、长期保存，以备核查。